

# 黑石老家

□王可心

人生况味

我老家是吉林省磐石市的黑石镇，是我爸的出生地。第一次去黑石，是给我妈和我爷圆坟。我奶年轻守寡，独自拉扯五个孩子没再嫁，临了，她说，一定要跟那个老东西躺在一起。

那个黄昏，我认识了我爷爷的坟，以及我爷爷的爷爷的坟，第一次有了宗族的概念，跪下去磕头时，感激之情是由衷的，没有他们，哪儿有我呢？

听我爸说，爷爷家原本有个大院子，几趟青砖瓦房，后来着了一场大火，那把火之后，我奶奶就带着他和几个哥哥姐姐去了磐石开店。着火的时候，我爸才8岁，但他一辈子都记得，我奶奶搂着他，瞅着冲天火光，硬是一滴眼泪没掉，我爸后来的小说和电视剧里，始终有一个这般烈性的女子，按照某种文艺理论，追根溯源的话，大概由于这红了半边天的一幕。

我爸领着我穿过黑石镇的南北、东西两条主街，我一点感觉没有，磕头时的敬畏之情早已烟消云散。天色渐晚，空气中还弥漫着潮湿的味道，我催促着我爸、我三伯、我姑姑家的孩子们，赶紧走，生怕被雨“拍”在这么个穷乡僻壤。

再次想起黑石的名字，并且一心向往，是11年前，也就是2013年的春夏之交。我爸走了，走的时候，瘦成一把骨头。陪着他与病魔斗争的几个月里，我一直想着一件事，就是最后一刻，让他在我的怀里离去，可是那个晚上，我在家照顾我妈，我就有了永久的遗憾。

选墓地时，有朋友建议我们把他送回老家，就是黑石的祖坟，还有人建议安葬在吉林郊区朱雀山的公墓，说那里面水背山，是吉林市最僻静所在。但是，最后，还是在我的主张下，选择了离城市最近的公墓，在快速发展的今天，那里甚至已经成为城市的一部分，我想，什么也没有彼此拥有重要。

既然不能回老家，就要回去捧一把土。我开始计划回黑石的时间。没承想，我爸下葬的日子，赶上吉林市的第一场大雪，铺天盖地地下了一天一宿，高速封路，国道也少有车辆行驶，我妈坚决反对我去黑石。我后悔为什么没早些回去，为什么要因各种小事耽搁行程。

从那天起，我对黑石这两个字不能释怀。所有跟它有关的人和物，都让我倍感亲切。听说谁的老家是黑石，我会主动搭讪，盘问那里的一草一木一砖一瓦。实际上，我对那些细节毫无记忆。这时，有一个人告诉我一条重要的信息，黑石镇上还有王家大院的遗址，也许上次回去，我爸也曾经跟我说起过那个大火过后的残垣断壁，可惜当时我不感兴趣。

直到去年夏天，我终于有勇气回到那个小镇。在我爸刚刚故去的时日，看见他的老友我都不能自持，何况回到他的出生地？10年过去，时间让想念变成怀念，我可以放下撕心裂肺，从容地去抚摸、去享受我爸的过往了。

那天，我和朋友一行几人开着车去了黑石。车停在镇政府门前。我让他们不要跟着我，我要独自去寻一寻我爸的足迹，特别是那个王家大院，我爸出生时的家。我想单独地跟我爸待一会儿。

打开车门，热浪拂面。鼻子一酸，眼泪奔涌而出。反正朋友们在我的身后，我没去擦泪，想咋哭就咋哭，泪水流到嘴边，我舔了一口，是甜的，能不甜么？我呼吸着我爸儿时呼吸的空气，行走在我爸童年奔跑的街路，感觉不到一丝的燥热，倒像有清泉在心底流淌。

纵贯小镇南北的主街道，如今柏油铺路，当年在飞扬的尘土里，我爸跟着我奶奶有过很多美好的故事，我爸将这些都写进他的作品里。

我一定要找到王家大院，哪怕还剩下半堵墙，或一点依稀可辨的痕迹。可是，寻了整整一个下午，我将黑石翻了个遍，徒劳无获，我甚至流下了失望的泪水。时至今日，我都会在心里一遍又一遍地勾勒王家大院的模样，那是故乡，是家。



人间真情

## 桑粒之爱

□张琼阳

小区门口有一棵野生大桑树。今年，这棵桑树上的果粒大丰收，可把老爸老妈乐坏了，也累坏了他们。树上的桑粒还没掉净，他们已是伤痕累累，却依然乐此不疲，非要奋战在捡拾桑粒的第一线。谁能想到，他们是两位已85岁高龄的老人呢！邻居王姨说桑粒具有增强免疫力的功效，为了病后恢复的儿子，这两位老人真是豁出去了。

起初是老妈自己去捡桑粒，每天凌晨五时出发，后来隔几天就四点出发。尽管起得这么早，老妈还暗自嘀咕，别的小区的人天还没亮就打着手电筒，端着塑料饭盒来树下捡桑粒了。为了捡到第一茬落地的大桑粒，老妈第二天三点就披星戴月地出发了。我怀疑老妈这一夜都没睡实，生怕错过了时间，也是因为这黑灯瞎火的一战，老妈的右腿受了伤。她原本就蹲不下腿，只能跪着、爬着满地捡桑粒。由于天还没亮，她借着微弱的月光和邻居一扫而过的手电光捡桑粒，结果桑粒里混进了不少黑石子、木屑和小土坷垃。长时间的跪爬还让老妈的腿麻木了，凸凹不平的水泥地面把老妈的右膝盖硬生生生刮掉一块皮肉，老妈也浑然不觉。待天光大亮，众人都来桑树下争抢桑粒时，老妈已是收获满满，两个饭盒都盖不上盖儿了。丰收在望，老妈把饭盒放到身边的花池上，试着挺起腰，试了几次，腰终于挺到60度角。她双手扶着膝盖，支撑着全身慢慢地站起来，可惜没有成功。性格乐观的老妈嘻嘻哈哈地自嘲：“这是还没捡够啊！”边说边又弯下腰起了几回，才龇牙咧嘴地挺直到75度角。她求身边的一位妇女把两饭盒桑粒端给她，连声道谢后才打道回府，向邻居们炫耀她的战绩。

老妈步履蹒跚地回到家中，突然感觉右腿撕心裂肺地疼痛。她一屁股瘫坐在沙发上，原来裤腿子已经粘连到大腿的皮肉上，一大片黑紫色的血迹风干了大半条裤腿。我们只好用剪刀把裤腿子从中间剪断，然后用棉签蘸着酒精一点一点往下揭。尽管保姆下手很轻，还是把近半个手掌那么一块皮肉随着裤子扯了下来，惨不忍睹。我浑身起了鸡皮疙瘩，心疼不已。为了这两饭盒桑粒，老妈付出的代价实在是太大了。

85岁的老妈，老寒腿已经大半辈子，半月板损伤也有两年了。平时走路一瘸一拐，走远路就得揣上止痛片。医生建议老妈做手术缓解疼痛，可她坚决不同意，怕遭罪。老妈的腿疼就这么一直拖着。这次受伤后，我几近哀求地劝她不要再去捡桑粒了。老妈在家养伤期间，伤口出现了感染化脓，可她宁愿一天用碘伏消毒擦拭四五遍，也不同意去医院花钱处理伤口。我以为老妈肯定断了捡桑粒的念想，不用再担惊受怕了，哪承想，捡拾桑粒的“工程”就像被他们承包了一样，一天也没停工。老妈倒下了，另一个人却挺身而出，这个人就是我的老爸。

起初，我没发觉老爸步老妈后尘。因为我知道老爸腰椎间盘突出，根本弯不下腰。老爸与老妈不同，老妈悄悄去捡，怕被我发现责怪，捡完不动声色地回屋，把桑粒挑选好后放进冰箱冻上，还自言自语地说再捡点就够儿子一冬天吃了，儿子吃了好恢复神经。老妈一捡起桑粒就来了精神，谁劝都不好使，满心满眼都是桑粒。老爸则不恋战，感觉挺不住就回家，进屋就大声嚷嚷今天的桑粒都是干货，大个儿的，还抓起几粒放进嘴里尝口感，说今天捡的桑粒比每天都甜，显摆自己捡拾的桑粒

是儿子三天的量，是老妈两倍的工作成果，似乎在宣告他仍然保持着当家人的地位与担当。看着一生耿直、不善言谈的老爸突然话多起来，我的心境也跟着亮堂起来，索性不再阻止，由着老爸去做。

不到三天，老妈就让我再去药店买几盒药。我心生疑问：上周刚买过，那是他们半个月的药量，怎么会没了呢？在我的逼问下，老妈道出实情——原来是老爸腿脾气上来了，不认输，不服老，为了弯下腰捡桑粒，与疼痛叫板，擅作主张把两天的药量改成一天吃，发现效果不明显，就把三天的药量放在一天吃，后来竟把老妈的那份也占为己有。疼痛是止住了，可危险却发生了。我正要去医院给老爸老妈买药时，老爸因用药量过大，烧坏了胃，造成胃出血。老爸这是硬挺，到头来还是败下阵来。

我的心里五味杂陈，一阵阵刺心似的疼痛袭来。

我的老爸老妈啊，多想说声谢谢你们，我爱你们！然而，不争气的眼泪如咆哮决堤的江水，早已哽咽住了我的喉咙。



人生好境

我一生中最大的缺憾就是没有机会进入大学校门学习。可是，当我步入老年，却有幸与吉林大学南岭校区成了邻居，这是我连做梦都会笑出声来的高兴事儿。

那年初春的早晨，我迎着第一缕阳光，走进校区里的广场。那里汇聚了从四面八方赶来晨练的人们，静谧安详，不时有鸟鸣啾啾声划过天空，给这宁静的早晨带来了勃勃生机。

人们找到适合自己的位置站好，跟着悦耳的音乐声，练八段锦、打太极拳，悠然自得，飘飘欲仙。一幅美妙的水粉画，定格在绿树成荫的广场上。

晨练结束后，人们渐渐散去。这时学生们陆续来到广场上晨读、跑步、跳舞、朗诵诗歌、背诵英语单词。八点半学生们都上课去了，这里又恢复了平静与安详。

一天早上晨练结束后，我往家走着走着，突然觉得头发昏，腿发软，心跳加快，浑身冒冷汗，不知不觉就瘫倒在路边上了。事后身边的人对我说，当时正好学生李翠微和同学去教室上课路过此处，翠微的母亲是医生，她略懂一些医学常识，就让同学马上去食堂弄一些白糖和温水来，分析我可能是低血糖导致的昏迷。同学快速把糖水喂进我口中，没用几分钟，我就苏醒过来。然后，她们把我送到最近的诊所，经过血糖测试，正是血糖过低导致的昏迷。之后，她们又把我送到家中，留下电话号码才肯离去。

我加了翠微的微信，了解到她老家是四川的，父亲是老师，她是大三学生，目前正准备论文答辩，忙在学校周边找房子。我家房子比较宽敞，女儿出国留学，她的房间一直空着，就让翠微住进了我女儿的房间。从此以后，她帮我赶走了孤单和寂寞，我给她温暖和关爱。每个月她都执意给我留下房租钱，我只留下一半，把这钱用在改善伙食上，经常学做一些她爱吃的川菜，以解她的思乡之苦。她父母也经常寄来老家的腊肉、腊肠等土特产，我也会给她们准备一些东北的人参、鹿茸等保健品。我们俨然成了一对母女，互相惦记着，关心着，甜蜜着，幸福着，不是亲人胜似亲人。

清晨，她陪我一起去晨练，跑步、做操、打太极拳，生命的蓬勃之力奔涌而来，一切都充满了动感，清爽而又轻快。傍晚，她陪我在校园里看漫天的彩霞和落日的余晖。“把自己活成一束光，因为你不知道，谁会借着你的光，走出了黑暗。请保持心中的善良，因为你不知道，谁会借着你的善良，走出了绝望。请保持心中的信仰，因为你不知道，谁会借着你的信仰，走出了迷茫。请相信自己的力量，因为你不知道，谁会因为你相信，开始相信了自己……”翠微满怀深情地朗诵出了泰戈尔的诗句，我们都沉醉在诗情画意里边。有时，我们俯身与一棵草上滚动的露珠对视，同一条路旁绽放的花朵凝望。取景拍照留念，笑容里有如花般灿烂，仿佛能听到那开心爽朗的笑声。

夜晚，我们一起在书房里学习，我在电脑上敲字，写小说散文，她在钻研学术上的难题，我们互不干扰，又互相慰藉，有了相依相伴的默契。夜深了，我会做两碗宵夜补充能量。然后，我们互道晚安，各自就寝，度过了充实幸福的一天。

她的身材和长相有些像我的女儿，连脾气和秉性也酷似几分，她们都耿直、善良、勤快，学习上认真钻研，一丝不苟，每次考试都名列前茅。

有一次，我们聊到报考志愿的事情上来了，我好奇地问她：全国那么多的重点大学，你怎么就选择吉林大学了呢？

她说：“您不是每一天都要去校广场晨练吗，那里有一座饶斌先生的塑像，他是中国汽车之父，是我的偶像，我崇拜他，就选择这里。在报考志愿之前，我和父亲做了很多攻略。吉林大学有着辉煌光荣的历史传统，饶斌教授可是个很了不起的人物，他是中国汽车工业建设杰出的奠基人和开拓者，直接领导建成了第一、第二汽车制造厂，为我国汽车工业的创建和发展、改革开放和攀登国际先进技术高峰，作出了开创性的工作。”

一学期很快过去了，李翠微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哈尔滨工业大学的研究生。前不久，她给我打来电话，分享了她们团队在航空领域里获得重大突破的好消息，真是可喜可贺，后生可畏。

翠微走了，我心里有千般不舍，可理智告诉我，这是人生的必然，如同自己的亲生女儿一样，为了理想和事业，还是远走他乡了。

不久，女儿的房间又住进来一位江南的小女生，她生得眉清目秀，娇小可人，说话轻声细语，让人见了就会心生怜爱。吉林大学又给我送来一位“女儿”，心里顿感充实起来，这下我的母爱就会有放矢了。

我和吉林大学的情缘将绵绵不断地赓续下去。



## 寻美记

□马艳

我从上世纪90年代初开始从事理发美发工作，一直到现在。

30多年来，我坚持不懈地学习，掌握了有关理发的历史、理论知识、人体毛发的结构、脸型矫正、服装搭配、眉形设计，以及洗头、修剪、吹风、修面、烫发、头部按摩等等技能。谈起理发美发，我仿佛被打开了话匣子，真是三天三夜也说不完。

很久以前，人们有一个根深蒂固的观念，“发”受之于父母，不能随便剪除。到了汉代才有了理发的工匠，而“理发”这个名称最早出现在宋代，同时期有了专门制造理发工具的作坊。到了清朝，下令男子一律剃头梳辫子，理发业因此空前繁荣起来。我民间第一个理发店是清朝顺治年间在奉天府创办的。新中国成立后，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，男士留起了分头、平头、背头，逐渐兴起了三七、四六等分缝发型，女士的三七发型也相继诞生。

在中国传统文化中，每逢重要节日，人们都要提前理发，以更好的精神面貌迎接节日的到来。新年理发更是有着特殊的说法和寓意。二月初二是“龙抬头”的日子，这一天，大家都会不约而同地去剪发、修面，让自己焕然一新，以求得一年的好运。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，对美的追求已成为日常。一个好的发型是人的“第二张脸”，因此更受到人们的重视，这对美发师的综合素质提出了更高要求。

美发师的职业是对美的创造和维护，不同时代、不同年龄、不同职业对发型的要求也不同。虽然男士发型大多以短发为主，但发型的选择还是很多的，比如经典的侧分头，应根据顾客的头发表点和需求而定，可长可短，尽显绅士、沉稳。再比如，短发完全把头型和五官展露出来，有什么缺点一览无余，对自己颜值自信的人剪寸头、平头、圆头，显得年轻、精致、干练。又比如，现在流行的“飞机头”，能让造型变得更加富有青春活力，额头上方头发向上梳理，造型也相对方便，对自身年龄、头发、头型有一定要求。传统的理发基本功是底茬清，中茬匀，上茬齐，社会上流行的发型无论怎样变化，都是从传统发型演变而来的。高水平的理发，不仅理完发当时看着好，而且理完发一段时间后看着仍然好，甚至到了下次理发的日子，头发依然有型。

“男士修面”是一项流传已久的传统技艺，也是老一辈精致生活的保留项目。现代快节奏的生活，很多美发师几乎都不会刮脸修面，而传统的刮脸修面讲究的是胆大心细，先顺茬刮，戗茬刮，再顺茬刮，基本就刮干净了。修面主要有正手刀、反手刀、削刀、推刀、滚刀5种手法，根据胡子的方向调整刀锋与皮肤接触的角度，眉毛、耳朵、眼皮都要刮到，刮到重要的部位甚至要调整好呼吸，既要狠又要稳。刮完后，脸部皮肤干净清爽，有光泽，这是因为去除了脸上的汗毛污垢和化妆品的残留，使皮肤能够更好地呼吸和吸收水分，从而呈现出健康有光泽的肤色。

无论从事哪个领域的工作都学无止境，对于我们美发师而言，更要与时俱进。每当看到顾客满意地离开，我都由衷地感到高兴和满足，这对我工作的肯定和鼓励，也让我更加热爱理发美发工作。

择一事，终一生，寻美之旅，无怨无悔。

